池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池发改价格〔2024〕306号

关于2024年4月非居民天然气销售价格的通知

池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、池州皖能天然气有限公司：

根据国家和省相关天然气价格政策，经研究，现就我市城区2024年4月非居民天然气销售价格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2024年4月1日-2024年4月30日，池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非居民天然气销售价格按3.97元/立方米执行，池州皖能天然气有限公司非居民天然气销售价格按3.97元/立方米执行。

二、2024年5月1日-5月31日，池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非居民用天然气价格暂按3.97元/立方米执行，池州皖能天然

气有限公司非居民用天然气价格暂按3.93元/立方米执行，待正式价格核定后，按新价格从5月1日起气量与用户核算，多退少补。

三、此次价格调整同步执行《关于实行城镇非居民用气量价挂钩政策的通知》（池发改商价〔2017〕677号）规定的量价挂钩优惠政策。

四、各天然气经营企业应严格执行天然气价格政策，认真做好宣传解释、明码标价和抄表结算等工作，主动接受价格部门和社会监督。

池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年4月30日

抄送：市政府办，市市场监管局，江南集中区产业发展部、开发区经济发展局。

池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　　2024年4月30日印发